

证券代码：688048

证券简称：长光华芯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张玉国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，参会人员及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决议如下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审议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，遵循了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，本次交易定价方式合理、价格公允，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等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关联方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向睿科晶创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公司经营、发展需要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关联方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4 年 3 月 20 日